

“十大”系列丛刊



十大名相



蒋 凡主编 • 上海古籍出版社

前 言

在封建文人的笔下，一部二十四史，全都记载了帝王将相的活动。不过，在众多的帝王将相中，也有一些佼佼者，作为杰出的封建政治家，他们在历史条件的许可下，也曾经站在时代的前列，有声有色地演出了一幕幕动人的历史剧，为中华民族的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。而帝王将相当中，宰相的地位特殊，作为封建国家的行政首脑人物，实际上起了很大的作用。因此，通过介绍宰相当中杰出代表人物的活动，可以帮助我们从另一侧面去观察封建社会，了解古代历史。我们希望通过编写《十大名相》，能够引起广大读者对于学习历史的一些兴趣。

一提到宰相，有的人自然会想起戏曲舞台中那“一人之下，万人之上”、蟒袍玉带、八面威风的形象。艺术的想象当然有一定的根据，但也不尽然。比如宰相出门，明代万历初宰相张居正在公元1578年回故乡江陵时，坐的是三十二人抬的特制大轿，轿的前半部是起居室，后半部是寝室，两廊一边一个书僮焚香挥扇。沿路不仅有文武百官跪拜迎接，就是亲王也要派人迎到界上，可说是够气派了吧。但汉初的萧何，身为丞相，却不得不乘牛车上朝。同是宰相，历史时代不同，情况大不一样，不能一概而论。

中国古代的宰相，原来并不是实际设置的官职，而是一种泛称（辽代设有宰相一职，是个例外）。各个朝代，名目繁多，职责变化，一言难尽。比如秦汉时代称丞相、相国或三公，唐宋时代的尚书、门下、尚书三省长官及同平章事，明清时代的内阁大学士等等，尽管名称、职权已有变化，但却同样被人称为宰相。为什么？因为万变不离其宗，作为封建国家的最高行政长官，总揽政务，统领群僚，以对皇帝负责，基本性质又是相同的。杜佑《通典》在解释“宰相”时说它是“掌丞天子，助理万机”。应劭注《史记·秦本纪》时解释“丞相”一词也说：“丞，承也；相，助也。”也就是说，宰相是承“一人”之意而帮助行事的人。表面上看，宰

相位居百官之首，威风得很。其实一旦拆穿，实在可怜得很，严格地说，只是给皇帝当总管的“仆役”头子而已。主子与奴才的身分界限是无法混淆的。在封建社会中，皇帝与宰相的关系，对国家的治与乱起有一定的影响。但按照战国时荀子的说法，国王对于宰相，是“当则可，不当则废”，用现在的话说，也就是招之即来，挥之则去。秦汉以后，封建礼教更有“君要臣死，臣不得不死”的规定。宰相也是“臣”，所以有时不仅声势全失，而且可能连做人的资格都被取消了。以明代为例，翻开一部《明史》，就会发现明代的内阁大学士、特别是其首辅，往往不是被斥就是被杀，少有幸免。当时人们争当宰相，以为当宰相就会光宗耀祖，无限荣光；但是一旦爬上了宰相的交椅，多数是感到如坐针毡，日子难过。封建时代的宰相，受到君权的制约，不遇明主，纵有万般本事，也常有一事无成的慨叹。这是历史的局限。当然，在我国历史上，君权与相权基本融洽一致，推动了社会发展，这种事例也是有的。像本书所提到的刘备与诸葛亮，苻坚与王猛，唐太宗与房玄龄，宋神宗与王安石，在君主的支持下，这些一代名相也曾干出了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来，但更多的情况不是这样。许多能干的宰相，不得不在愈演愈烈的君权与相权的矛盾斗争中曲折前进。名相

之“名”，的确是来之不易。皇帝并不全是坏蛋，其中当然也有出色的人物，但为数不多；一般是养在深宫之中，所受教育并不完善，加以缺乏实践经验，由这号人来统治国家，当然要依靠宰相统率百官来实现了。但宰相一干出成绩，国家稍有点起色，似乎表明了相权无形扩大了，这又影响了“圣聪独断”，对至高无上的君权独裁构成了“威胁”。这时，不管你有什么功劳苦劳，全都抛到九霄云外，凭皇帝的一句话，连“莫须有”的理由都不要，昔日声势显赫的宰相，立刻罢官，甚至是杀头，李斯可说是扶胡亥登上皇帝宝座的大功臣了吧？但曾几何时，腰斩咸阳。汉高祖刘邦与丞相萧何，是同乡中的少年至交。汉朝开国，刘邦当众承认萧何是第一功臣。君、相之间，关系够密切了吧？但事实不然。刘邦在外打仗，常派人暗中监视丞相的行动，萧何的一举手、一投足，都有人打小报告。一次朝廷议事，小事一桩，一言不合，立刻锒铛入狱。号称善于用人、颇有肚量的刘邦尚且如此，更何况是气量狭小的朱洪武！他对臣下是砍头剥皮，无所不为。在这种情况下，由于“奴才”的性质所限，大多数的宰相是唯唯诺诺，诚惶诚恐，“如临深渊，如履薄冰”，成为圆滑的官僚头子。这是一般庸俗宰相的历史悲剧。

但“名相”则不然。入选本书的十大名相，多数是“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”的人物，有的激昂慷慨，奋勇直前；有的力挽狂澜，壮烈捐躯。像文天祥，明知拒不投降、坚持抗战，必然失败牺牲；但他全然不顾，高唱《正气歌》，大义凛然地洒血刑场。这对中华儿女，是最动人的爱国主义教育。经过艰苦卓绝的奋斗，或是绞尽心血的挣扎，这批中华民族的优秀儿女，终于成为不仅受时代陶熔，而且也陶熔了时代的人物。于此可见，名相之“名”，是伴和着多少汗水、泪水，甚至是血水啊！

入选本书的十大名相，并不都是英雄，如李斯其人，他的本性甚至有相当卑劣渺小的一面，令人不寒而慄，感到可怕。但不管怎样，他们都曾以巨大的热情和努力，在历史上作出了自己的贡献。而由于时代变化及生活道路各不相同，因此他们的历史贡献，又各有自己的特点。如李斯在首次统一中国时的贡献；萧何的“无为而治”、与民休息；诸葛亮的睿智及鞠躬尽瘁的精神；王猛对少数民族政权的改造及在民族交汇潮流中的作为；房玄龄忠实地贯彻和执行了“贞观之治”的政治思想路线；陆贽敢犯人主之怒的频频进谏；王安石力抗潮流的锐意变法；耶律楚材作为我国少数民族知识分子的杰出代表，主张蒙古统治者学习先进的汉族文化，促进民族交流；文天祥不

怕牺牲的爱国精神；张居正在晚明混乱中厉行改革，成为力挽狂澜的历史人物。他们的传记故事，成了各个封建王朝盛衰兴亡的历史见证。我们在编写的过程中，除作了某些细节描写外，对基本史实则力求忠于历史的真实，以便读者借鉴。

但是，这本书是通俗的历史人物传记，是一种“两栖类”的著作，它既是历史，又涉及文学。因此，我们编写时，力求历史的真实性与文学的生动性相结合，希望这能成为本书的一个特点。从历史的角度看，写作应尽量地客观，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故事，基本上是真实的，都有一定的根据，只是限于篇幅和体例，不再注明出处。另外，还适当介绍一些古代的典章文物制度等有关的文化知识。而从文学的角度看，历史人物传记同时又是一种特殊的文学作品。如果只是一味枯燥地叙述史实，读者提不起兴趣，一旦束之高阁，那么正应了《琵琶记》的一句唱词：“纵好也徒然！”并且，为历史人物立传，作者总有自己的立场与爱憎，选择取舍，大有文章，因此落笔之时，就不可能一点也不受主观思想情感的驱遣。所谓“纯客观”的写作是不存在的。司马迁的《史记》，笔端染有强烈的感情色彩，这并不妨碍它成为我国传记文学的优秀典范。而这一点正是班固《汉书》所无法比拟的。因此，加强历史人物传记的文学性，

力争把作品写得生动些，有趣些，不是平铺直叙，而是跌宕起伏，有一定的故事情节，在矛盾斗争中来塑造传主的形象，并且尽量做到以情动人，引人入胜。只要努力，这不仅是可能的，并且也是应该做到的。但限于编写者的水平，良好的愿望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差距，希望读者和专家提出宝贵的意见，便于今后改正和提高。

蒋 凡

一九八七年元月十四日夜书于上海蜗庐

目 录

1	前 言·····	蒋 凡
1	首次统一说李斯·····	蒋 凡
27	“无为”民安赖萧何·····	蒋 凡
53	鞠躬尽瘁诸葛亮·····	鄢国平
75	政刑更张勇王猛·····	骆玉明
99	贞观名相房玄龄·····	信 聪
121	忠谏无畏贤陆贽·····	尚 平
147	厉行变法王安石·····	杨 树
171	学汉兴元话耶律·····	信 聪
195	丹心报国文天祥·····	章廷泗
219	力挽危亡张居正·····	蒋 凡



李 斯

首次统一说李斯

秦二世二年(公元前208年)七月的一天,京师咸阳警戒森严,气氛异常,似乎预示着什么不祥事故的发生。大牢门外,全副武装的士兵分列两行,刀枪林立,如临大敌。一会儿,牢门洞开,在刀枪的闪光中,只见狱卒从死牢里牵出了一批又一批的犯人,男男女女,老老少少,什么样的人都有。为首的钦点要犯是前左丞相李斯。当时秦法苛刻,李斯以“谋反”罪被二世皇帝胡亥及丞相赵高论处极刑,夷三族,腰斩咸阳。李斯一出牢门,眯眼眺望天上自由飘浮的白云,触景生情,感慨万端,他意识到自己的生命旅途已走到了尽头,一生追求建功立业,永保富贵,却不料得而复失,

化为云烟，落得这么悲惨的下场。于是回头对二儿子说：“我现在想当个普通百姓，再和你一起回上蔡老家去猎兔取乐，已经是不可能了！”说完，父子四目相对，泪如雨下，激起了数百名将刑囚犯一片撕肝裂肺的哭声。无论士兵怎么吆喝也禁遏不住，就急忙把犯人塞进囚车。一路上车声辘辘，马蹄得得，大队人马直奔咸阳街口。在当日咸阳市民的眼中，士兵把犯人押赴刑场，早已司空见惯。二世胡亥登基后的近两年光景，为了维持独裁统治，必须诛除异己，于是借故杀了一批批的公子王孙、大臣贵要，更何况是那被赋税徭役逼得走投无路的老百姓！咸阳大街早已被血染红，市民的神经也似乎已经麻木了。但不知是谁眼尖嘴快，认出了李斯，默默的人群开始骚动不安，万头攒动，观者如堵，咒骂与叹惋，交织成一曲扣人心弦的咏叹调，不时越过士兵的防线，飞入李斯耳中。这使李斯感到钻心的疼痛，刹那间，人世的酸甜苦辣一齐涌上心头。他低头紧闭双眼，悔恨交加，怎么也无法控制那翻腾的思绪。伴着辘辘囚车那通向死亡深渊的单调节奏，往事又一幕幕如画地在眼前浮现……

李斯生于七雄并争的战国末期，具体出生年月，史书失载。但他与韩非同是荀况学生，年岁应当相近，或略晚于韩非数年。韩非生于公元前

280年，则李斯大概生于公元前270年左右，到他被刑的公元前208年，约为六十多岁。他原是楚国上蔡（今河南上蔡县西南）的一介布衣。年轻时曾做过郡小吏，是管理乡文书的办事员。郡小吏地位低下，侍奉长官，唯恐闪失。这使满怀理想与抱负的李斯非常不满。有一天，他看到官舍厕所中的老鼠偷吃粪便，一旦人来狗咬，立刻惊恐万状，仓皇逃窜；而粮仓中的老鼠则不然，它们吃的是上等粮食，住的是高敞库房，尽情享受，公然出入，不受惊扰。两相对照，形成了强烈对比，给他留下了很深的印象，因此很感慨地说：“人有君子小人之别，就像老鼠一样，在于自己选择所处的环境和地位！”他不满意布衣的处境，决心抛开贫贱，去干一番轰轰烈烈的功业。在李斯的胸中，雄心与野心混和在一起，化为追求功名富贵的欲望之火在熊熊燃烧。为了改变生活航向，李斯辞去了郡小吏的职务，远离家乡。来到千里外的兰陵（今山东苍山县兰陵镇），拜荀况为师。荀况，史称荀卿或孙卿，人尊之为荀子。他是战国晚期的儒学大师，新兴地主阶级的理论代言人。他的思想，并不偏狭，而是在批判先秦诸子的同时，兼收并蓄，以适应地主阶级统一天下的形势需要。后人说他“儒中有法”，也有一定的根据。而韩非和李斯这两个学生，则抛弃了老师的儒家仁义道德，

而吸收他那符合法家理论的“帝王之术”。后来，韩非终于成为法家理论的集大成者；而李斯则化理论为实际，成为真正实现法家统治的政治家。其实，李斯的才能是多方面的，不仅是政治，即在文学艺术方面，也有一定的才华。比如他的文章，文采风流，鲁迅先生曾称赞说：“秦之文章，李斯一人而已。”又如书法艺术，据说秦时的《琅琊台刻石》等碑篆都是出自李斯手笔。据后世的《墨池编》，李斯曾自负地说：“吾死后五百三十年间，当有一人替吾迹焉！”这材料不一定可靠，但从侧面说明李斯小篆书法艺术的高明。不过李斯的主要兴趣是在政治方面，这是他一生事业的灵魂。这是后话，暂且不说。当李斯完成学业以后，分析了天下形势，认为“楚王不足事，而六国皆弱”；只有秦最强盛，具备了统一中国的条件。为了建功立业，只有西入秦国。于是他向老师荀况辞行，说：“我听人说，机不可失，时不再来。现在七国斗争激烈，正是游说之士大显身手的时刻。出身贫贱不要紧。但是如果安贫乐道，毫无改变生活处境以取荣华富贵的愿望，那只是徒有一张好脸孔的禽兽而已。卑贱与贫困是可悲的。处士横议而又说自己羞于富贵，如此‘无为’，只是人们掩饰自己无能的表现，这是不合人之常情的。我将西行游说秦王以取荣华富贵。”这样，李斯就满怀雄心与野

心，离开楚国，踏上了争取功名利禄的冒险之路。

秦庄襄王三年(公元前247年)五月，李斯来到了秦国，正值庄襄王逝世，太子嬴政即位。当时秦王政只有十三岁，国家大权尽在丞相吕不韦手中。因此，李斯就去投靠吕不韦成为吕门“舍人”——也就是门下食客。当时诸侯贵族养士之风甚盛，吕不韦也有门客三千。三千人中，李斯很快显露才华，成为其中的佼佼者，因此得到吕不韦的赏识，推荐他担任朝廷“郎”官。“郎”官虽然品级低微，职务是守护宫门、侍卫人君，但由于职务之便，李斯就有了接近国王的机会。当时秦王政年轻有为，思想活跃，在丞相吕不韦的辅助下，正在为统一中国做准备，因此很重视外来知识分子的建议。李斯认准时机，立刻上书秦王，提出并吞六国、统一天下的战略建议：“小人之过是不知时局微妙，而成大功的人，则善于捕捉时机，洞察敌人的矛盾而加以利用。昔日秦穆公虽然称霸诸侯，但却无法实现东向并吞六国的宏图，为什么呢？因为当时诸侯尚多，周天子仍有一定的号召力，所以虽然春秋五霸迭起更兴，大家都还要打起尊周的旗号。当时统一中国的条件还不具备。而从秦孝公以后，周朝衰微，诸侯兼并，关东广大地区只剩六国，于是秦国乘胜役使诸侯，已有六世(指孝公、惠文王、武王、昭王、孝文王、庄

襄王)。现在六国臣服秦国，就像地方服从中央。以秦之强盛，和大王的英明，只要像清扫锅灶污垢那样简单的行动，就足以消灭诸侯，一统天下，建成帝业。目前正逢此千载良机。一旦坐失良机，就会悔之莫及。如果六国复强，合纵联盟，到那时，纵然是贤如黄帝，也无能为力了！”这封短信以简明斩绝的语言，剖析形势变化，以推动秦国加快完成基本国策的战略设计。李斯以为秦统一中国的条件已趋成熟，关键在于人君的决断。果然，这封信的内容，正是秦王政及其决策大臣日思夜想的中心议题。因此秦王对他很欣赏，任命他做长史，参与基本国策的讨论。于是李斯和尉繚等就具体计划，暗中派遣能言善辩、巧于谋略的官员，各带金银财宝，去游说诸侯。各诸侯国的权臣贵要有的贪财，就行贿收买；如果不为金钱名位所动，就派刺客暗杀。总的谋略，是远交近攻，并利用一切手段，在六国君臣之间挑拨离间，破坏其团结，然后等待机会，派良将精兵乘乱攻取。如赵国将军李牧，善于用兵，屡次击败了秦军。于是秦国就派人收买赵国权臣郭开，在赵王面前进谗言，结果赵王下令杀了李牧，自毁长城，使秦军乘乱进攻，不久就灭了赵国这个劲敌。三晋一完，燕、楚随之，最后齐国不战自降。这是后话。秦国基本上就是按照李斯的战略安排，